

证券代码：837564

证券简称：创志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6 日 9:3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564	创志科技	2021年5月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#### (七) 会议地点

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劳动东路 581 号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(一) 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(二) 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(三) 审议《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 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议案内容: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的《创志科技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3)

（五）审议《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创志科技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5)

（七）审议《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创志科技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1)和《创志科技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1-012)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

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创志科技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017)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更正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:2021-018)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(更正后)》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(更正公告)》(公告编号:2021-019)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(更正后)》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关联交易》

议案内容: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创志科技(江苏)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

告编号:2021-014)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十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6日9:30前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劳动东路581号公司会议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会议联系人：贺辰阳；2、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劳动东路581号；3、联系电话：0519-85507089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创志科技（江苏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6日